

附件 3

提质强农护农，助力春管春耕

——2023 年内蒙古“农机 3·15”活动倡议书

农机行业各相关企业、服务组织，广大农机用户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保障春耕生产，助力粮食增产增收，营造诚实守信、创新务实的行业氛围，促进农机化转型升级和农机装备补短板强弱项，依法维护农机消费者权益，在全区“农机 3·15”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期间，特面向农机生产、经销、维修服务企业，作业服务组织及广大农机用户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承担责任，积极作为。响应党和政府号召，勇于承担社会责任，为提高粮食生产和抗灾减灾能力，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贡献机械化力量。

二、严守法规，接受监督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保障农机消费者权益。主动接受农机化主管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的依法监管，积极配合农机投诉监督机构的工作。自觉做好强农惠农政策的实施，确保政策落地见效。

三、诚信为本，满足需求。企业严把产品质量关，不生产、不销售假冒伪劣农机产品；诚信经营，不哄抬价格，不误导和欺骗消费者；依法实施“农机三包规定”，以优质产品和服务满足

户生产需求，满足农机社会化服务、农业产业发展等方面的需求。

四、强农护农，全力支撑。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，强化农机装备工程化协同攻关，创制推广一批先进、适用和高效智能农机，整体提升种养加、农牧渔等环节机械化水平，提高单产、提升产能，持续推进粮食机械化生产提质减损，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供更有力的机具装备支撑。

五、合理配置，依法维权。广大农机用户要根据生产需要，科学合理配置农业机械，不盲从、不攀比；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，依法维护自身权益。

让我们携起手来，一起守护农机消费安全，提质强农护农，助力春管春耕，共同为乡村振兴贡献一份力量！

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
农牧业机械化处

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机械
工业协会

2023年3月3日